

吉林建筑科技学院科研处(通知)

(2026) 2号

科研处转发关于申报 2026 年吉林省 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创新智库专项课题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现将省科学技术协会《关于申报 2026 年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创新智库专项课题的通知》(附件 1)转发给你们。请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，积极组织申报，严格把关本部门申报课题质量。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进度及要求

1. **自主申报阶段**。请各相关院部查收通知，并组织项目申报人填写申报书(附件 2)，对于申报人提交的项目研究内容、成果形式、技术及经济指标、研究可行性等方面严格审查、把关。

2. **学院审核阶段**。学院需对申报人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审核通过的项目，于 1 月 21 日 16: 00 前以院部为单位将申报书及汇总表(附件 3)电子版提交至邮箱 kyxm_kyc@126.com。

3. **科研处形式审查、专家指导阶段**。1 月 28 日前，科研处邀请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函审指导。

4. **申报负责人完善申报书**。各负责人需根据专家函审意见，完善申报书，并于 1 月 30 日前将完善后的申报书及汇总表电子版提交至邮箱 kyxm_kyc@126.com。

5. 学校推荐阶段。2月2日前，完成申报推荐工作。

二、材料报送

电子版材料：总文件夹“(XX学院)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创新智库专项课题申报”命名，包含汇总表和每个项目的申报书及支撑申报课题的相关佐证材料，整体压缩后，发送到科研处邮箱 kyxmkyc@126.com。

纸质材料：报送方式另行通知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项目申报人应为我校在职人员，且具备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2. 上交材料时，有合作单位参与的项目，需盖好合作单位公章再上交纸质材料。

3. 在研省级财政拨款项目 2 项以上的教师不能作为主持人申报本课题；已立项 2026 年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项目的教师不可作为主持人申报本课题。

4. 省科协智库项目为社科类项目，请申报人按照社科类项目要求撰写材料。

附件 1: 关于申报 2026 年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创新智库专项课题的通知

附件 2: 吉林省科学技术协会科技创新智库专项申报书

附件 3: (XX 学院) 申报汇总表

科研处

2026 年 1 月 15 日